

## 十三、附件

#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渭南市公路局(采购人) 的 程家养护应急中心建设工程采购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程家养护应急中心建设工程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华业隆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351.52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8.852664万元，属于小型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华业隆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24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